

公益信託尤添錡先生慈善基金 106 年度信託事務處理報告書

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

一、原訂目標：

提供新北市之家境清寒民眾中，青少年社會福利費用補助及其他家庭急難救助，使其安心生活，進而安定社會。

二、執行內容：

幣別：新臺幣 / 單位：元

工作項目	實施內容 (原則按人事時地物之方式陳述)	使用經費	備註
1	<p>於 106 年 2 月 10 日及 106 年 8 月 28 日捐助新北市三重區明志國中、光榮國中之中輟或家境清寒之在學學生共計 39 名，每人伍仟元整：</p> <p>初○○ 廉○○ 張○○ 朱○○ 孫○○ 鄭○○ 陳○○ 李○○ 林○○ 潘○○ 呂○○ 楊○○ 張○○ 李○○ 陳○○ 鄭○○ 呂○○ 陳○○ 林○○ 柯○○ 呂○○ 楊○○ 初○○ 鄭○○ 丁○○ 康○○ 張○○ 楊○○ 朱○○ 陳○○ 蔡○○ 陳○○ 許○○ 葉○○ 潘○○ 周○○ 張○○ 傅○○ 簡○○</p>	195,000	
合計：195,000-			

三、經費來源：

本公益信託之信託財產（含委託人所捐助之信託本金、其他捐助人之捐款、信託期間信託本金之孳息）。

四、效益：

106 年度符合資格者共 39 名，合計新臺幣壹拾玖萬伍仟元整。

信託監察人簽章：

王仁

